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16-28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发出。截止会议表决时间 2016 年 8 月 1 日上午 12 时，共收回 10 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 10 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泸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以公司自有资金现金方式出资 1,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与西南云海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云海公司）、泸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经营公司）等 7 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泸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大数据公司)。

大数据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股东及股权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西南云海公司	3,500	35
九次方财富资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
国资经营公司	1,600	16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
四川金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	3
泸州信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	3
四川黑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00	3
合计	10,000	100%

西南云海公司为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资）之全资子公司，2015 年 12 月 11 日前，高新投资为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泸集团）控股子公司（兴泸集团持有高新投资 80% 股权）；兴泸集团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36,597.114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6.10%。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人认定追溯 12 个月的规定，公司与西南云海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国资经营公司为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因工投集团总经理连劲先生兼任公司监事，公司与国资经营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本次投资构成了与西南云海公司、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大数据公司成立后将主要开展大数据标准化产品营销；大数据平

台建设、运营；数据采集、处理；技术服务以及白酒行业专项数据服务等方面业务，有利于加速推动大数据信息资源运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决策支持和产品精准营销，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水平。

本次投资暨关联交易对公司短期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日